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4

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与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柬埔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85,000万元。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为114,000万元，与预计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78,674.17万元。

2.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学武先生、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芒果制品	市场价格	8,000.00	1,320.75	5,964.75
	柬埔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芒果制品	市场价格	32,000.00	4,642.18	30,915.67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	魔芋精粉	市场价格	42,000.00	1,339.45	40,157.83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榴莲产品	市场价格	2,000.00	38.90	632.86
	小计			84,000.00	7,341.28	77,671.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	公司产品	市场价格	1,000.00	197.23	385.47
	小计			1,000.00	197.23	385.47

(三)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交易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芒果制品	5,964.75	10,000.00	1.96%	-40.35%	巨潮资讯网
	柬埔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芒果制品	30,915.67	45,000.00	10.17%	-31.30%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	魔芋精粉	40,157.83	50,000.00	13.22%	-19.68%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榴莲产品	632.86	4,000.00	0.21%	-84.18%	
	北京松冠食品有限公司	松子产品	617.59	4,000.00	0.20%	-84.56%	
	小计		78,288.70	113,000.00	25.76%	-30.7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	公司产品	385.47	1,000.00	0.07%	-61.45%	
	小计		385.47	1,000.00	0.07%	-61.4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连加林；
注册资本：贰佰叁拾贰亿玖仟万越南盾；
住所：越南永龙省平明镇美和乡美兴2里平明工业区B单元；
经营范围：农产加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7,159.67万元，净资产4,187.2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178.66万元，净利润325.4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19年5月起持有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7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二) 柬埔寨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柬埔寨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谢智卫；
注册资本：壹佰万美元；
住所：柬埔寨磅士卑省森隆东县白藤镇特巴索村；
经营范围：农产加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柬埔寨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28,371.61万元，净资产914.92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41,992.64万元，净利润-527.2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起持有柬埔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7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柬埔寨果美农场食品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三)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成立，法定代表人：彭小明；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鸡头村街道轻工业园区村；

经营范围：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薯类种植；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54,208.13万元，净资产10,972.6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0,914.82万元，净利润-114.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自2023年2月起持有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52.5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云南津绝魔芋食品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四)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成立，法定代表人：马春龙；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住所：凭祥市凭祥边境经济合作区东盟特色食品产业园盐津铺子路88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进出口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8,961.67万元，净资产3,447.5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3,614.04万元，净利润1,315.9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广西乐尚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可实施影响的参股公司，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公司（含子公司）与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五）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

1.基本情况

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于2021年8月成立，法定代表人：周军；

经营场所：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集里街道新屋岭社区白沙中路199-1号；

经营范围：日用品、日用百货、劳保消防安全用品、办公设备耗材、纸制品、文体用品、玻璃制品、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日用杂品的零售；办公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浏阳市集里骏盛商行总资产350.00万元，净资产240.00

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1100.00万元，净利润50.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与公司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兰波先生为骏盛商行在浏阳区域市场的业务实际受益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本公司与骏盛商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来源有主要采用市场询价法，即通过行业网上查询、电话咨询、交易市场询价、当面洽谈购销意向、专业人士推荐等方式获得相关价格；如无法取得市场询价，则采用税务部门认可的可比不受控制定价法、转售定价法、成本加成定价法等进行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公平和公正的，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且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不存在侵害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通过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并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关于此次关联交易的情况后，认为：

1.公司2026年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4.我们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